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16028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8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16年3月24日(星期四)上午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李永熹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议案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刊登于2016年3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关于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刊登于2016年3月25日巨潮资讯网。

2、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特此公告。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69 证券简称:智光电气 公告编号:2016029

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有关规定,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0年9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25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12,118,866,25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16.1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8,7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5,05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7,654,950,000元。此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12月10日由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3、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存放余额(含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专户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100701000000000000	120,000,000.00	4,300,777.00	
募集资金专户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	0210407000000000000	54,100,000.00	5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3000010000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75,100.00	1,350,777.00	
货币			174,800,000.00	4,300,777.00	

2、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213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债券10,000万元,每张面值100元,期限3年,票面利率4.00%,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00万元,净额人民币9,000万元。本期债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利息1,2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利息1,190万元,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2012年3月30日首次向投资者支付利息,2015年3月30日最后一次向投资者支付利息。

3、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用前次非公开发行募集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为1,390,977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以自有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万元)
1	3000V/A以上变频恒温恒湿大功率变频调速系统项目	11,000.00	11,000.00
2	扩建企业技术中心项目	6,400.00	6,400.00
合计		17,400.00	17,400.00

4、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5、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至2015年11月4日止,并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6、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支行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7、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至2015年11月4日止,并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8、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至2015年11月4日止,并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9、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至2015年11月4日止,并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10、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十)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至2015年11月4日止,并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11、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十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至2015年11月4日止,并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12、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十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至2015年11月4日止,并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13、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十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至2015年11月4日止,并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14、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十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至2015年11月4日止,并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15、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十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至2015年11月4日止,并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16、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十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至2015年11月4日止,并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17、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十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至2015年11月4日止,并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18、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资金不存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十八)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智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228号)核准,公司向广州市金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覆金额为141,66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770,000.00元,净额人民币128,890,000.00元。此次募集配套资金已于2015年11月4日使用4,000,000.00万元置换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2012年5月10日起